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
以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任何日常关联交易，均应与有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自权限，分别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说明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注册资本 560 万美元，注册地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法定代表人乔秋生，经营范围包括：各类品种规格的金刚石锯片、刀头，金刚石钻头，金刚石串珠锯，排锯等石材及土木工程用金刚石工具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研究和开发新产品（2015 年 4 月末，本公司受让外方股权后，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砂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注册资本 270 万美元，注册地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法定代表人小六修一郎，经营范围包括：树脂结合剂、金属结合剂、陶瓷结合剂、电镀的金刚石砂轮和 CBN 砂轮及滚轮修整等金刚石工具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

(3)北京黄河旋风鑫纳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注册资本 120 万美元，注册地北京市大兴区，法定代表人乔秋生，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生产人造金刚石及用于合成人造金刚石的粉末材料；销售自产产品。该公司营业

期满，已经进入停业清算。

(4)河南黄河旋风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 A-2 蓝码地王大厦；法定代表人乔秋生。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后业务及技术服务。

(5)河南省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注册地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法定代表人尚军杰，经营范围包括：钢筋混凝土防护设备、钢结构手动防护设备、电控门、防电磁脉冲门、地铁和隧道正线防护密闭门的生产、销售、安装（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或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除外）。

(6)长葛市黄河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 万元，注册地长葛市区人民路 200 号，法定代表人曹庆忠，经营范围：高低压电器、机电自动化装置、钎焊真空炉制造销售；钎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7)日本联合材料公司：成立于 1938 年 8 月，注册地日本东京都台东区北上野二丁目 23 番 5 号，主要经营业务包括金刚石工具，金属加工制品，粉末冶金制品，房地产贸易。

(8)河南黄河田中科美压力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800 万人民币，注册地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法定代表人马羽生，经营范围：油压水压等冲压及附属设备、油压专用工作机械、应用机械及附属设备、自动冲压及相关设备、公害废弃物处理设备及附带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服务、研究、新产品开发；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9)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长葛市魏武大道北段，法定代表人乔秋生，经营范围：动力锂电池、电池组、电池组单元、锂电池材料、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租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经营相关生产设备、自有房屋的租赁业务。

(10)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上海市嘉定区胜辛北路 3555 号,法定代表人陈俊,经营范围:生产智能化、信息化自动生产线(用于生产各类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从事机械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特种设备),从事货物进出口与技术进出口业务,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销售。

(11)安徽睿德智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 6 号海恒大厦 545 室,法定代表人张晖,经营范围:智能立体仓储系统、自动分流分拣系统、激光导航无人导引小车、穿梭车、码垛机、仓储物流设备及配件、工装夹具等智能物流装备以及自动化物流系统,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及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器人制造和集成应用;自动化物流分拣配送、数字化仓储立体高架库、产品信息识别及追溯防窜、安全防范及智能监控、工业自动化控制、自动化软件、机器人集成应用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及技术培训服务;会展活动服务;市场调查服务(除专项许可);摄影扩印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电脑动画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出口业务。

2、上述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砂轮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 19%股权之联营企业。

(3)北京黄河旋风鑫纳达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 45%股权之联营企业。

(4)河南黄河旋风国际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河南省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6)长葛市黄河电气有限公司为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之合营企业。

(7)日本联合材料公司系本公司外资股东,持有本公司 5.034%的股权。

(8)河南黄河田中科美压力设备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9)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10)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安徽睿德智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20%的参股公司。

二、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6 年实际发生额(含税)	2015 年预计总金额(含税)
河南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1.70	0.00
河南黄河田中科美压力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269.28	0.00
河南须河车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9.00	0.00
安徽睿德智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780.00	0.00
小计				1,059.99	0.00
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砂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09	0.00
河南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0.57	0.00
长葛市黄河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40	0.00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80.35	150.00
河南黄河田中科美压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27	0.00
长葛市黄河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33	0.00
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73.00	0.00
小计				468.01	150.00
合计				1,528.00	150.00

2016 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150 万元，实际发生额度为 1528 万元，超过预计总金额的 1019%，比预计增加 1378 万元。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主要原因是，向河南黄河田中科美压力设备有限公司采购设备超出预计交易金额，

以及子公司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与 2016 年的新增关联方安徽睿德智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和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上交易均按签署的协议和相关的法定程序执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运营情况，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17 年预计(含税)
安徽睿德智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1,000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50
田中科美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600
合 计			1,750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所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各种原辅材料、销售产品。该等关联交易可以在公司和关联人之间实现资源的充分共享和互补，使公司在减少或节省不必要的投资的前提下，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该等关联交易预计将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公司通过实施包括招标、比价制度在内的一系列措施来确保交易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下进行，从而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和关联董事回避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需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投票表决时关联董事乔秋生、刘建设、徐永杰、张永建、小六修一郎已回避。

2、独立董事需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含超额部分追认）和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发表意见。

公司 2016 年的关联交易执行及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违法违规的内部交易，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在该议案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等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事项的投票权。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07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河南黄河旋风国际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出口框架协议》，公司与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有限公司、河南联合旋风金刚石砂轮有限公司、河南省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框架协议》。2009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北京黄河旋风鑫纳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上述协议经交易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有效期一年。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协议自动延长。

八、备查文件目录：相关协议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